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N CITRU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

公 佈

本聲明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作出。

我們留意到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價格及交投量於今日波動，現謹聲明，我們並不知悉導致該變動的任何原因。

同時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刊發的上市文件(「上市文件」)。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詞語與上市文件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鑒於若干投資者對公司的財務資料作出了諮詢，因此董事會認為再強調那些已經刊載於上市文件的資料比較適宜：

1. 正如上市文件所提及，公司於2009年6月30日的每股經審計有形資產淨值為人民幣37.3元，而上市文件同時明確指出該些數據是根據2009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2. 上市文件同時指出於2009年11月2日，股東通過了一項議案，把當時每股0.10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1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上市文件同時提及股份在倫敦另類投資市場及PLUS市場於2009年11月的收市價(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是考慮到股份拆細後計算。

股份的交易於2009年11月26日上午11時57分暫停交易，在公司發出本公佈及申請之後於2009年11月27日上午9時30分恢復交易。

股份緊隨於香港聯交所暫停交易前的收市價為每股19.94港元，而股份於2009年11月25日在倫敦另類投資市場的收盤價為每股45.75便士(相等於港元5.89港元，僅作示範用途*)。

除上文披露者外，我們亦謹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建議收購或變賣的磋商或協議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披露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

承本公司董事會命，其董事將個別及共同就本聲明的準確性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宋治強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 經參考香港銀行公會網站，按1英鎊兌12.87港元的匯率計算。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唐宏洲先生、唐雄偉先生、張衛新先生、龐毅先生及宋治強先生；非執行董事葉志明先生及Hon Peregrine Moncreiffe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照祥先生、Nicholas Smith先生、楊振漢先生及呂明華博士，SBS, JP。